

山西省应急管理厅

山西省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

山西省应急管理厅 山西省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

关于同煤浙能麻家梁煤业有限公司等四座 煤矿单班入井作业“确需增加人员”申请事项 审查意见的函

朔州市、长治市、晋城市应急管理局（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）：

按照《煤矿单班入井（坑）作业人数限员规定》和《煤矿单班入井（坑）作业人数限员规定实施细则》要求，2025年6月24日至6月27日省应急厅组织市、县监管部门负责人员及相关专家对同煤浙能麻家梁煤业有限公司、山西华晟荣煤矿有限公司、山西兰花集团莒山煤矿有限公司、山西高平青龙煤业有限公司等四座煤矿单班入井作业“确需增加人员”申请事项进行了现场核查。现提出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同煤浙能麻家梁煤业有限公司

该矿《单班入井作业“确需增加人员”方案》以及上级公司批复属实，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，同意该矿掘进工作面走向距离超过1000m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员126人，采用沿空留巷工艺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员56人，合计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



数 182 人。

二、山西华晟荣煤矿有限公司

该矿《单班入井作业“确需增加人员”方案》以及上级公司批复属实，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，同意该矿采用沿空留巷工艺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员 37 人，采用充填开采工艺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员 8 人，合计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数 45 人。

三、山西兰花集团莒山煤矿有限公司

该矿《单班入井作业“确需增加人员”方案》以及上级公司批复属实，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，同意该矿采用沿空留巷工艺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员 19 人，掘进工作面走向距离超过 1000m 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员 8 人，新水平开拓延伸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员 62 人，合计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数 89 人。

四、山西高平青龙煤业有限公司

该矿《单班入井作业“确需增加人员”方案》以及上级公司批复属实，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，同意该矿采用沿空留巷工艺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员 12 人，合计增加单班入井作业人数 12 人。

以上审查意见有效期为 1 年。各煤矿企业要严格落实《煤矿单班入井（坑）作业人数限员规定实施细则》要求，积极推进智能化建设，不断优化生产系统，合理安排灾害治理等工程。要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，科学制定入井作业减人计划，明确减人目标，确保达到限员要求。1 年内未落实减人计划和目



标的，不再予以现场核查。

市应急管理局（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）要加强监督检查，督促煤矿强化定员、限员管理，严禁煤矿以“确需增加人员”名义进行采掘作业。在灾害治理、巷道维修、充填开采、沿空留巷等工作结束后，督促煤矿按《煤矿单班入井（坑）作业人数限员规定》及《煤矿单班入井（坑）作业人数限员规定实施细则》将单班入井（坑）作业人数恢复至限员范围内。

